

時間：110年11月16日上午10時0分

地點：本局開標室

案號		110-B-002-01-001-045			開標次別	第2次		
標的名稱及數量摘要		大湖口溪南勢阿丹堤段改善工程(四期)併辦土石標售(新建堤防789M)		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		
刊登政府採購公報日期		110.11.11			上網日期	110.11.10		
編號	標案	投標廠商	標價	工程標價減土石標價	順位	工程標第1次比減價格後之標價	工程標第2次比減價格後之標價	工程標第3次比減價格後之標價
						土石標第1次比加價格後之標價	土石標第2次比加價格後之標價	土石標第3次比加價格後之標價
1	工程標	長達營造工程有限公司	76,680,000	76,199,000	1			
	土石標	長達營造工程有限公司	481,000					
		以下空白						

接次頁

審標結果/流標原因/廢標原因

一、本案投標廠商計_1_家，開標前合格投標廠商計_1_家，_0_家不合格；審標結果_1_家符合招標文件規定，其餘_0_家不合格。

二、(1)工程標：_長達營造工程有限公司_報價新台幣_76,680,000_元整，且在底價_78,120,000_元整以內。

(2)土石標：_長達營造工程有限公司_報價新台幣_481,000_元整，且在底價_480,000_元整以上。

(3)共同投標(工程標價-土石標價)總價為新臺幣_76,199,000_元整為最低價，經主持人當場宣布決標。

三、工程標價低於底價之百分之八十，且有偏低，顯不合理，有降低品質、不能誠信履約之虞或其他特殊情形，宣布保留，並依政府採購法第58條通知廠商於期限內提出說明。

四、投標廠商未達3家，經主持人當場宣布流標。

五、開標後經審標結果，無得為決標對象之廠商，經主持人當場宣布廢標。

六、得標廠商聲明本工程適用物價指數調整，不適用物價指數調整。

七、其他：

決標原則、得標廠商及決標金額


決標原則：以工程標標價減土石標售標價其差值最小者。

得標廠商：1. 工程標：長達營造工程有限公司
2. 土石標：長達營造工程有限公司

決標金額：1. 工程標：柒仟陸佰陸拾捌萬元整
2. 土石標：肆拾捌萬壹仟元整

其他：
(超底價決標時須另註明超底價之金額、比率及必須決標之緊急情事)

得標廠商代表簽名(或蓋章)



(不通知投標廠商到場者，免簽名或蓋章)

決標過程

(註明減價/比減價格/超底價決標/協商/綜合評選之過程)

異議或申訴事件

無

主持人：黃森源 11/16
列席：監辦單位：主計室：

紀錄：黃郁婷 11/16
政風室：翁明霞 11/16